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龍翼航空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MAJESTIC DRAGON AEROTECH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18)

補充公告 內幕消息

本公告乃由龍翼航空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發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七月十六日有關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出售股份之公告(「該公告」)。

本公司謹此澄清該公告第2頁第一段中一個百分比數字出現無意文書錯誤。

相關句子應更正如下(更正部分以底線標示)

「緊接出售事項完成前，賣方持有本公司527,238,938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之47.33%，且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除上述變更外，該公告所載所有其他資料及內容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龍翼航空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金兵

香港，二零二六年七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金兵先生、王悅來先生、楊則允先生及王建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蔡家瑩女士、何曉東女士以及揭英漢先生。